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法規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107 版面 二版

國民體育法修改 快馬加鞭 79位專家達成多項共識

記者 鄭清煌／報導

●我國體育政策最高指揮準繩—國民體育法修訂工程昨天進入最重要階段，由教育部邀集專家學者集會建言，首日率先產生普設公共體育運動設施，獎助推展績優團體……等共識。

國民體育法自民國71年公布實施以來，近10年間因社會急遽轉變，導致部份條文不敷運用或不符合實際，造成執行上的困難，如職工體育推展、運動場地管理及營建……等，均有績效不理想的現象，因此教育部於去年5月成立「修訂國民體育法專案研究小組」負責研修工作，由施金池次長擔任召集人，目前已完成先期幕僚作業，昨天展開系列座談會，廣徵各界意見補強內容，總計有79位專家學者參與。

第1場主題為「運動場地與經費」的座談會中，陳朝陽、陳政雄、許志銘……等與會人士相繼建言，希望於國民體育法內增列普設公共

設施，明訂休閒運動設備標準，各級政府依地方面積、人口遵照辦理，並按標準設置人員編制，才不會再有目前各縣市體育場人力不足，

推展績效不佳的現象。

對於企業機構則希望能以鼓勵、獎助方式，要求加強推展職工體育，另資助各級政府推展體育建設及推展工作，亦傾向獎助及應編列預算方向。

系列座談今天將討論「推展學校體育」、「培養體育專業人才」2主題。

